

奥运会资格系列赛-高架道路户外灯杆旗广告展示服务竞争性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PH-2024-320)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奥运会资格系列赛-高架道路户外灯杆旗广告展示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5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市体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奥运会资格系列赛一经官宣就引起了申城市民的广泛关注。为营造浓厚的赛事氛围，进一步扩大赛事影响力，提升上海城市形象，现预计于上海市区内南北高架全段，设置 760 面数量的电杆广告旗发布宣传广告，以作赛事宣传推广之用，周期为 10 天。我局力求确保整体各项活动圆满、顺利完成。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奥运会资格系列赛-高架道路户外灯杆旗广告展示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奥运会资格系列赛-高架道路户外灯杆旗广告展示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应选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不接受联合体应选；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10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凡有意向参与的供应商可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前往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6 楼 1615 室）购买比选文件。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逾期提交资料者或提交资料不符合要求



者视作自动放弃资格。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标书售价: 600 元/本, 现金支付,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6 楼 1615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6 楼 1615 室

七、其他

本项目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并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请应选单位关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上海市体育局

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 150 号

联系人: 俞老师

电话: 6327533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6 楼 1615 室

联系人: 张萌妹

电话: 021-65889008-804

电子邮件: shpuhui88@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湖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